

# 辽宁省 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 集中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

辽药采领办[2017]27号

---

## 关于对医疗机构血液制品议价采购平台 实行开放式管理的通知

各市卫生计生委、省属各医疗机构、各相关生产、经营企业：

鉴于血液制品议价和采购的实际情况，为了更好地满足医疗机构的临床需求，经研究决定，对医疗机构血液制品议价、采购平台实行开放式管理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对辽宁省医疗机构血液制品的议价、采购平台实行开放式管理，即平台开放不设定议价时间周期，做到随用随议价，议价随时填报到省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平台就可以网上采购。

二、对每次网下议、网上填报的采购价格可以随着市场变化按照《关于做好辽宁省医疗机构血液制品采购议价工作的通知》（辽药采领办[2017]16号）中规定的议价程序进行调整。

三、对于符合血液制品目录要求且需要进入《关于做好辽

辽宁省医疗机构血液制品采购议价工作的通知》（辽药采领办[2017]16号）中《血液制品议价清单》的产品，如果医疗机构临床有需求，可以随着方案中其它目录产品动态调整相关要求  
进行增补。

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

辽宁省医疗机构药品和医用耗材

集中采购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7年5月16日



（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政府采购中心